

中国海洋大学
学术学位授权点建设年度报告
(2022 年)

授权学科代码 0301

授权学科名称 法学

授权级别 博士 硕士

一、学位授权点建设总体情况

中国海洋大学于 2001 年获批国际法学硕士点，2006 年获批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博士学位授权二级学科，2012 年获批法学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本学位点在 2017 年被学校列为第一轮“双一流”建设重点建设学科之一，2018 年通过博士点合格评估，同时在教育部第四轮学科水平评估中获评 B 级。2020 年入选山东省特色建设高峰学科。

（一）主要研究方向及研究内容

1.法学理论。重点研究领域包括法理学、法律史学，特色研究领域是法律经济分析和法律社会学。

2.国际法学。重点研究领域为国际公法，特色是国际海洋法、南北极及深远海法律问题。

3.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重点及特色研究领域为环境法基本理论、海洋环境与资源保护法、生态保护法等。

4.刑法学。重点及特色研究领域为刑法基础理论、知识产权刑法保护、环境犯罪、网络犯罪等。

5.诉讼法学。重点研究领域为刑事诉讼法、司法制度，特色是刑事司法改革、检察制度、法官制度研究等。

6.宪法学与行政法学。重点及特色研究领域为习近平法治思想、环境行政法制、海洋权益维护、地方立法评估等。

7.公共政策与法律。该方向系为满足国家对海洋综合治理人才的急需，结合学校多学科优势，自设的交叉学科专业方向。重点及特色研究领域为公共政策法律化、公共政策的法律分析等。

（二）特色和优势

本学位点特色鲜明，紧扣“海洋”和“服务国家战略需求”两

大主旨，在人才培养上，形成了“以传统法学教育为基础，聚焦国家海洋事务发展，培养涉海法学特色人才”的培养模式。主要是在研究生通识和专业教育之中突出涉海特色，有效运行“咨政导向→科研训练→人才培养→服务社会”的培养模式，引导研究生深入参与咨政服务导向的科研训练，有目的地培养满足国家海洋事务发展，能够胜任维护国家权益以及参与国家海洋事业发展的高层次复合型人才。

在具体研究方向上形成了以下特色：

1.以法律与社会科学交叉研究带动理论法学，辐射其他部门法学科建设

法学理论方向拥有由桑本谦教授领衔的以青年教师为主体的创新团队。在社科法学研究领域拥有较高知名度，团队成员学术成果总体发表层次高，在国内学术界享有较高学术口碑。

2.聚焦海洋新兴领域，推动国际法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

国际法方向以刘惠荣教授为带头人，拥有国内最早开展极地法律研究的团队和主持各类极地法律项目最多的团队，也是国家极地立法、国家安全立法和海洋基本法的支撑平台之一。

3.致力自然资源法学基础理论研究，服务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制建设

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学科团队以刘卫先教授为带头人，在自然资源国家所有权及自然资源非财产性、中国海洋发展战略等方面做出了突出成果。

本学科授权点的主要优势体现在以下三方面：

1.以涉海研究为纽带的综合集成平台优势

中国海洋大学集聚涉海自然科学和人文社会科学的优势，一直

专注于涉海学科的培育和建设。本学位点在人才培养上做到了与其他涉海学科研究问题、学术资源、研究案例、调研数据和实验室的共有共享。加之学校现有的教育部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海洋发展研究院”，系兼具学科建设和智库等多重职能的综合性涉海研究机构，为本学科的研究生培养提供了独一无二的协同创新平台。

2. 背靠山东的地缘竞争优势

山东是我国重要的沿海开放经济、人口大省，位于中日韩东北亚区域的要冲，也是西太平洋沿岸的重要港口和前往北极区域的重要沿途口岸。一方面，山东为本学科建设提供了丰厚的财力资源和校地合作的社会资源；另一方面，作为全国人口和经济总产值均位列全国第三的大省，山东只有山东大学和中国海洋大学两所高校拥有法学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法学学科人才培养资源相对匮乏，海大法学在地方法治建设和高端法治人才培养需求供给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3. 作为学校“双一流”建设组成部分的丰厚资源优势

中国海洋大学第一轮“双一流”建设方案中，明确规划了主要由法学和应用经济学组成的海洋发展学科群作为五大重点建设学科群之一，第二轮建设方案中仍将法学做为重点建设学科。学校为本学位点规划了未来多年的建设愿景，为其在师资队伍、人才培养、科学研究、文化传承、国际合作等方面拟定了完备的发展规划，并且设计了详细的组织保障以及改革举措。可以预见的是，本学科将在未来很长一段时间内得到学校整体上强有力的资源支持。

（三）人才培养基本情况

本学位授权点在 2022 年共招收博士研究生 15 人，硕士研究生 154 人。毕业博士研究生 11 人，硕士研究生 173 人。

二、学位授权点培养目标与标准

（一）培养目标

坚持以人为本，重视研究生综合素质提升，通过强化创新及解决问题能力训练，培养具有深厚法学理论功底与一定的涉海理论知识，具有较强科研能力、实践能力和创新精神，能够胜任法学教学和科研工作以及法律实务工作特别是国家涉海法律事务工作，敢于维护法律的权威和尊严，品学兼优，能够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国家海洋强国战略需求的高层次法学理论研究人才和应用型法治人才。

（二）学位标准

研究生在规定的修业年限内，完成培养计划规定的课程学习和培养环节，成绩合格，通过学位论文答辩，所取得的创新性成果达到要求的可向校学位评定委员会申请博士、硕士学位。

1.学位论文

博士学位论文基本要求如下：

- （1）从事学位论文研究的时间不少于 2 年；
- （2）在导师的指导下由博士生独立完成；
- （3）选题具有开拓性和先进性，在问题性、理论性、实践性或重大性上有所突破；
- （4）篇章结构合理，研究方法创新或得当；论证逻辑性强，说理充分；观点结论科学严谨，针对性强；
- （5）语言规范，能反映本专业领域的最新研究进展，学风严谨端正；
- （6）论文定稿时正文字数不少于 15 万字；
- （7）学位论文的研究进展报告、预答辩、评审、答辩、学位申

请与授予等工作，按照学校相关规定进行。

2.创新性成果

博士学位申请者应以第一作者（或申请者导师为第一作者，申请者第二作者）在《中国海洋大学人文社会科学核心期刊目录》收录的学术期刊上发表至少 2 篇 D 级以上与本专业相关的学术论文，其中至少 1 篇发表在 CSSCI 收录的学术期刊之上；或发表至少 1 篇 C 级以上与本专业相关的学术论文；或取得其他经过认定的高水平成果。

三、学位授权点基本条件

（一）师资队伍

1.师德师风建设与导师责任落实总体情况

为强化师德师风建设与落实导师责任，本学位点在学校学院党委领导下，将师德师风建设作为教师队伍建设第一要务，采取了一系列有力措施。主要包括：

（1）强化学习。利用学校研究生教育大讨论的契机，组织教师队伍对《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等重要政策文件进行系统学习。学习中注意提取核心要求和行为“红线”，结合正反两面典型案例，提升学习效果。对新聘研究生导师集中进行师德师风、学术道德、学术诚信和学术规范教育。

（2）建章立制。在学院层面制定了一系列的师德师风管理实施细则，包括《法学院导师聘任及管理规定》《法学院学风建设实施细则》等。对于研究生招生计划分配、师生互选、转换导师等都形成了明确的制度。在研究生招收和指导方面实行学术道德、师德师风一票否决制。

（3）明确权责。强化导师学术自律和对研究生的督导责任，定

期开展导师岗位评估。将研究生中期筛选考核和学位论文抽检等结果，与导师招生资格确认、招生计划分配、业绩津贴分配及其他评比活动紧密挂钩。激励导师育人积极性，在业绩津贴评定中对于研究生培养质量进行充分的考量，对于指导学生和学生取得成果进行充分激励，对于发生师德师风问题及学术不端问题从严进行处理。

(4)多元监督。充分利用学院的研究生教学督导组的作用，除监督课程教学外，还负责研究生导师的师德师风督导。充分发挥学生在师德师风建设中的促进作用，组织学生评议老师课程教学质量，参与学院优秀导师评选。通过学生自评自选的形式，从学术科研、德行品格等方面对导师进行评价。并且利用研究生教育改革大讨论、“院长座谈会”等形式，定期和学生展开面对面交流，听取学生对于导师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

在过去一年中，以上建设措施取得了良好的成效，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一年未发生任何违反师德师风“十项准则、六条红线、红七条”的任何事件，在国家与省级部门组织的论文抽查中，本学位点被抽检的博士和硕士学位论文全部被评定为合格。

(2)涌现出一批研究生导师优秀典型。有1人被评选为“中国海洋大学2022年度最美教师”。在学院举行的评教活动中，有10余名导师被评为受学生欢迎的导师。有多名教师荣获相关教学奖励。

(3)学生评价不断提升。本年度针对在校研究生的师德师风建设满意度调查（主要针对在校博士生和在校学术型硕士），共收到有效问卷90份。研究生对于师德师风整体满意度较高，有94.4%的研究生非常满意或比较满意。77.8%的研究生认为导师能够给予自己比较细致严谨的指导。

2.各培养方向带头人与学术骨干

(1) 法学理论。带头人桑本谦教授，学术骨干李勤通教授、亓同惠副教授、于晓艺副教授、赵雷副教授、陈晓聪副教授、胡伟强讲师、王博阳讲师、颜丽媛讲师、吴双讲师等。

(2) 国际法学。带头人刘惠荣教授，学术骨干董跃教授、曹亚伟副教授、陈奕彤副教授、王金鹏副教授、刘晓雯讲师、于敏娜讲师、高雅琦讲师等。

(3) 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带头人刘卫先教授，学术骨干田其云教授、马英杰教授、梅宏教授、于铭副教授、时军副教授等。

(4) 宪法与行政法学。带头人李晟教授，学术骨干陈书全教授、丁轶副教授、刘远征副教授、张权讲师、孙明烈讲师、郭越涛讲师等。

(5) 刑法学。带头人赵星教授，学术骨干王越副教授、李波副教授、贾占旭讲师、王倩云讲师、胡宗金讲师、李湛讲师等。

(6) 诉讼法学。带头人吕泽华教授，学术骨干潘侠副教授、李华讲师、宋春龙讲师等。

(7) 民商经济法学方向。带头人胡家强教授，学术骨干瞿灵敏副教授、章凯业副教授、马晓莉讲师、贺茜讲师、王洋讲师、李延哲讲师、涂俊讲师、蔡成国讲师、徐方亮讲师等。

3.主要师资队伍规模和结构。

截至 2022 年底，本学位点共有教师 55 人，其中教授 14 人，占比 25%，副教授 15 人，占比 27%，讲师 26 人，占比 47%；35 岁以下教师 20 人，占比 36%，36 岁-45 岁教师 17 人，占比 31%，46 岁至 65 岁教师 18 人，占比 33%；具有博士学位教师 51 人，占比 93%；具有海外经历教师 28 人，占比 51%；外籍教师 2 人，博导 12 人，

硕导 30 人。

此外，本学位点还聘有校外兼职导师 2 人，系北京大学朱苏力教授和戴昕长聘副教授。

（二）科学研究

1. 专著出版与代表性论文发表情况

2022 年度共出版专著一部：

桑本谦：《法律简史》，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高水平科研论文继续保持增长势头，2022 年本学位点教师共计发表 A 级高水平论文 1 篇，B 级论文 3 篇，CSSCI 期刊论文 22 篇，SSCI 期刊论文 1 篇。

以下是在 CLSCI 来源期刊上发表的论文明细：

（1）丁轶：《党政体制塑造地方法治的逻辑与路径》，《法商研究》2022（6）。

（2）李波：《性自主权的解构与猥亵概念的重构》，《中国刑事法杂志》2022（6）。

（3）李晟：《从互联网法到互联网司法：技术与规范变迁中的多维互动》，《法商研究》2022（4）。

（4）李晟：《国家安全视角下社交机器人的法律规制》，《中外法学》2022（2）。

（5）刘惠荣：《BBNJ 国际协定中人类共同继承财产原则的去留探析——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下的中国因应之策》，《法学论坛》2022（1）。

（6）刘卫先：《陆海统筹在自然生态保护法中的实现》，《东方法学》2022（3）。

（7）宋春龙：《内外关系视角下“相应的补充责任”诉讼程序

再界定》，《华东政法大学学报》2022（3）。

（8）章凯业：《版权保护与创作、文化发展的关系》，《法学研究》2022（1）。

2.本年度主要在研课题情况

科研立项保持稳定，2022年本学位点教师获得教育部人文社科规划项目1项，青年项目2项，后期资助项目1项，山东省社科规划项目2项。

目前本学位点承担的主要国家级课题如下：

序号	项目来源	项目类型	项目（课题）名称	负责人	立项时间
1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	重点研发计划	新时期我国极地活动的国际法保障和立法研究	刘惠荣	201912
2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	重大专项项目	*****	***	202105
3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	重大专项项目	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下中国促进国际海洋法治发展研究	白佳玉	201808
4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	一般项目	海洋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的困境与对策研究	梅宏	201706
5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	一般项目	风险规制视角下我国环境标准的制定及法律效力研究	刘卫先	201706
6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	青年项目	贸易摩擦背景下美国技术安全立法走向及我国应对研究	曹亚伟	201907
7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	青年项目	补充之债诉讼程序研究	宋春龙	202009
8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	青年项目	南极条约体系中新兴议题的造法趋势及中国对策研究	陈奕彤	202009
9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	后期资助项目	近代中国“不平等条约”观念史	颜丽媛	202010

除了上述课题之外，目前本学位点正在承担的省部级课题共计32项，委托的横向课题合计46项。

（三）支撑平台

目前本学位点支撑研究生学习、科研的主要平台如下

序号	平台类别	平台名称	批准部门	批准年度
1	教育部高校国别与区域研究备案中心	中国海洋大学极地研究中心	教育部国际合作与交流司	2017
2	山东省政法干部培训基地	中国海洋大学法学院	山东省政法委	2018

3	民族地区实践教学基地	中国海洋大学法学院	西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	2016
4	地方立法研究基地	中国海洋大学法学院	青岛市人大常委会	2018

（四）奖助体系

研究生资助体系包括国家助学金、三助（学校的助研、助管、助教）岗位津贴、国家助学贷款及经济困难研究生补助四大类；研究生奖学金体系包括国家奖学金、学习奖学金、硕士预修助学金、研究生学术创新奖学金评定、专项奖学金等。专项奖学金中除学校发放的之外，还有学院联系中伦基金会专向法学院学生设立的中伦助学金。

2022年，博士研究生受资助66人次，覆盖率达到100%，按月发放的常规助学金达到1980000元；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受资助150人次，覆盖率达到100%，按月发放的常规助学金达到1650000元。

四、学位授权点人才培养

（一）招生选拔和学位授予

1. 研究报考录取情况及学位授予情况

2022年共计录取学术型博士研究生15人，学术型硕士研究生56人。

2022年6月授予学术型博士学位8人，学术型硕士学位48人；2022年8月授予学术型硕士学位1人，2022年10月授予学术型博士学位2人，学术型硕士学位1人；2023年1月授予学术型博士学位1人。

2. 提升生源质量举措

2022年法学院连续第七年举办极地问题研究夏令营，共吸引来自全国各地共计百余名优秀高校学子报名，彰显了学院浓厚的学术氛围、鲜明的办学特色和良好的社会声誉，形成品牌效应。历经夏

令营、推荐免试研究生综合考核、二轮推免综合考核，共录取推免生 20 人，推免录取人数同比增长 11%，推免生学源、水平较往年有较大提升。

3.坚持以制度建设为首要工作

根据学校招生工作要求，本学位点起草、编制、发布 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考试大纲，2023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2022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2022 年博士研究生考试招生工作实施方案，2022 年极地问题研究夏令营综合考核工作实施细则，接收推免生硕士研究生综合考核工作实施细则，接收推免研究生考核人选遴选细则及各类考核的网络远程面试安排十余份次。圆满完成外国来华留学生共计两批次的审核工作。

（二）思政教育

1.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情况

目前全体研究生都严格按照学校设立的思政课程体系进行思政理论学习。学位点重视构建课程思政长效机制。把牢课程思政建设五个关键环节：基础在课程、重点在思政、关键在教师、重心在院系、成效在学生。以“三个针对”对标课程思政改革工作：针对性做好课程思政的顶层设计，召开党委会、党政联席会进行研究生课程思政专题研究；针对性开展以党委书记专题党课、院长座谈会为平台的课程思政培训研讨；针对性结合法学学科特色，开设《法律职业伦理》等多门特色课程，向学生推荐使用马工程教材，要求所有研究生导师将思政元素融入课堂教学和学术研究，形成协同效应。本年度《法律谈判》课程被确立为学校的课程思政示范课程。

2.研究生辅导员队伍建设情况

本学位点在党委领导下，抓牢辅导员这支主要的研究生思政工

作队伍，建立联动育人机制。汇聚校内外多方资源，打造“专兼结合、优势互补、素质较高”的工作队伍，着力做好价值引领、学业指导、就业服务、心理疏导、困难帮扶等工作。以高标准思政队伍构建高成效的思政工作体系。目前本学位点共有专职辅导员 5 人，兼职辅导员 8 人。

3.研究生党建工作情况

本学科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以立德树人为根本，全面推进研究生党建工作。

（1）夯实基层党组织建设。实施《法学院党委委员联系学生党支部制度》，以党委为领导核心，以党支部为主体，构建多层次、多渠道的师生党员经常性学习教育体系。注重发挥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以重大事件、重要时间节点为契机，开展针对性教育。落实学生党支部“八个一”的学习要求，逐步探索形成“党支部+”工作模式和“一支部一品牌”的特色活动，稳步提升学生政治素养。

（2）守好意识形态“责任田”。以学生党支部为基石，加强网络阵地建设，严格信息发布审核，加强对师生新媒体账户、网络言论的管理引导，做好网络舆情预警、处置；做好师生的宗教信仰摸排、教育、管理，坚决抵御和防范宗教渗透；加强对外教、民族文化交流社等学生组织、重点群体的教育管理，确保正确的政治方向。

（3）利用学生党支部，开展社会实践活动，提升社会实践育人成效。以入学教育及专业导航教育等活动启发职业意识，以法律文化节、读书思辨会、法律职业伦理演讲大赛等训练职业思维，以系列模拟法庭大赛、法律文书写作大赛、宪法日普法活动等培养职业习惯，以共建实习实训基地和实践教学基地锻炼职业技能，以普法宣讲团和法律咨询志愿服务提升职业道德，“五位一体”统摄于

学生综合素养提升。

（三）培养方案

自 2022 年 4 月起至 6 月，历时 3 个月，学科点通过组织多轮专家论证及研讨、十余轮的修订，圆满完成 2022 级博硕士研究生实践模块、培养环节实施细则的制定工作，申请新开课程 9 门，停开课程 1 门，系统汇编所有公共课、核心专业课、基础课、专业课的教学大纲编写及入库，为学科点研究生培养不断提质增效打下坚实基础。

（四）课程教学

1. 开设的核心课程及主讲教师情况

一级学科贯通培养主要课程						
序号	课程名称	课程类型	主讲人	主讲人所在院系	学分	授课语言
1	法理学	必修课	桑本谦	法学院	3	中文
2	学术道德与规范	必修课	刘惠荣	法学院	1	中文
3	法律和社会科学专题	必修课	李晟	法学院	3	中文
4	法学前沿讲座	必修课	桑本谦、刘惠荣、董跃、戴昕、李晟、于铭、田其云、赵星	法学院	2	中文
5	行政法基本理论	必修课	陈书全	法学院	3	中文
6	环境法学原理	必修课	刘卫先	法学院	3	中文
7	民法学总论	必修课	胡家强	法学院	4	中文
8	法律经济学	必修课	胡伟强	法学院	3	中文
9	学术论文写作	必修课	陈奕彤	法学院	2	中文
10	中国刑法总论	必修课	赵星	法学院	3	中文

2. 教材建设及案例库建设情况

目前研究生课程多数使用教师自编教材，学位点对于教材使用、编写有着严格的要求，目前有 10 多部学校立项建设教材，其中《海法通论》《极地与海洋法》等教材在国内属于前沿领先位置。2021

年度，《国际商法》教材第四版出版。

学位点依托省、校研究生教育质量提升计划，积极推动案例库建设，目前已建成“诉讼法学”“国际私法学”等教学案例库，同时“知识产权法学案例库”“法律实践通用案例库”正在建设过程之中。

学位点成立由学位评定分委员会部分成员、部分学科点带头专家组成的核查专家组统筹组织开展2022年度系列教材摸排工作，包括：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使用情况调研摸排、高校哲学社会科学教材调查统计、学校教材、教辅材料排查整改工作等。学院在此基础上建立长效机制，继续完善教材选用管理制度，不断严格教材、教辅资料的使用审批流程及长期督导检查工作的。

3.课程教学质量和持续改进机制以及课程建设取得的成效

本学科在课程教学质量方面总体上秉持尊重研究生教育规律，务实对待师资及学生基础条件，形成教学质量提升闭环的思路。主要采取了以下做法：

(1) 提升课程挑战度，大幅增加“课外学时”，打造研究型课堂。完善培养方案，压缩学生的课堂学时，不把学生束缚在讲台下，但是同时要求全面提升课堂教学特别是核心课程的难度、深度和挑战度。为了达成前述创新做法，本学科实施了三项配套改革措施。包括为核心课程额外配置助教，适当降低培养方案学分要求，以及定期派出核心课教师前往境外合作院校开展教学研修。

(2) 利用中外合作办学优势，将国际化成果向研究生课程辐射。依托与我院合作的亚利桑那大学派遣的师资以及通过“高校海外重点引智项目”等其他渠道引进的国际合作师资，由外教讲授专业课程，指导学生完成英文学术习作撰写以及用英文进行专题学术报告

演示，提升其双语开展法律思维及训练的能力。目前学院共有 11 门国际化建设课程，包括双语教学以及聘请海外名师任教课程。

(3) 建立课程建设组，完善实务教学机制。以往聘任校外实务人员担任课堂教学任务，容易使课程内容碎片化。本学科依托“法律职业伦理”课程体系，以校内教师为主，校外实务专家为辅建立课程建设组，给予经费和助教支持，利用线上方式进行充分沟通交流，完善相关课程体系。

(4) 督查线上授课。2022 年 3 月、4 月、11 月，因社会面突发疫情，学校调整授课模式为线上授课共计 37 天。学位点成立线上授课督查小组，通过腾讯会议等平台进入在线课堂检查线上教学的运行情况，检阅疫情防控期间线上教学的质量与水平，通过“云听课”稳定教学秩序、提升教学质量。

(五) 导师指导

2022 年度新聘任博士生导师 1 人，硕士生导师 3 人。学位点积极选派管理人员和导师参加各类培训交流，提升导师育人能力。新晋导师均参加了学校组织的线上培训，其中硕导还参加学校组织的岗前培训。

对导师指导研究生的制度要求、岗位管理制度建设等情况参见报告前文师德师风建设部分。

(六) 学术训练

本学位点对研究生学术的培养采取课程学习、学术科研和论文研究相结合的方式，通过合理安排课程学习、科学研究、学术交流、思想政治、学术规范等各个环节，着重培养研究生优良学风素养、学术探索精神、学术创新意识、独立科研能力、学术交流能力、学术鉴别能力和科研创新能力。

依托学校及学院“海大人文讲坛”“八关山讲堂”“国（境）外文教专家系列讲座”“前沿讲座”等不同层次学术交流平台，平均每个月有 8-10 次高水平前沿讲座。一是邀请国内外知名法学领域专家做客“海大人文讲坛”，全年共计 17 次，为研究生提供了解和涉猎宽广的学科知识和学科谱系的机会，拓宽研究生学术视野。二是学院定期举办“青年学人工作论文研讨会”“学术茶座”“青年学术论坛”“国际法学术午餐会”等活动，其中一些活动每周都会定期举行。上述活动多由学院青年教师或博士生作为学术报告人。前述活动的费用基本由学校或学院全额承担。

（七）学术交流

受疫情影响，2022 年度本学科未派出研究生赴境外开展联合培养。但是共有 5 人次学生以线上形式参与了境外的国际学术会议。共有 27 人次以线上或线下方式参与了国内各种学术会议。此外，目前在境外的联合培养学生也会在联合培养的境外院校积极开展相应的学术交流。

本学科重点合作的高校不仅限于美国和西欧，还包括东欧的法律经济学研究较为发达的波兰等国家的高校，以及北极大学联盟和南极学院联盟内的其他相关高校。

（八）论文质量

2022 年 1 月至 3 月，学科点组织专家对涉及的已毕业的博士生学位论文进行质量排查，涉及学生均根据专家意见重新修改论文后提报，学科点对所有重新提报的论文进行复审评议并按时提交质量排查和整改工作报告，以查促改，不断提升学位论文质量。

（九）质量保证

本年度，本学科制定中国海洋大学法学院学术学位实践模块、

培养环节实施细则，加强过程管理，做实做细分流淘汰机制，促进研究生培养质量再上新台阶；制定中国海洋大学法学院学术学位授予基本要求，严把学位授予质量关，保障学位授予规范进行。

（十）学风建设

新生入学教育期间，法学院党委书记刘惠荣教授以“研究生学术道德和学风建设”为主题面向全体新生开展讲座，强调遵守学术道德、树立优良学风对研究生科研和学习的重要性及对个人学术生涯良性发展的重要意义。

学位点在硕博不同层次分别开设了《学位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学术道德规范》课程，加强对于学生的系统性学风教育。同时夯实导师责任制，将学生学风作为对于导师考核的重要指标之一，同导师招生名额及业绩津贴直接挂钩。与此同时，强调从导师、课程体系及学位点学术活动组织三个方面强化对于学生提升学术能力的提升，力图从根本上消除隐患，解决学生学风问题。

（十一）管理服务

学院设有分管研究生教务工作副院长 1 名，党委副书记 1 名，专职辅导员 5 名，研究生教务秘书 1 名。法律硕士由法律硕士教育中心负责。

（十二）就业发展

2022 年度本学位点毕业博士研究生 11 人，硕士研究生 173 人。博士研究生就业率为 100%。就业主要去向为高等院校。硕士研究生就业率为 88.97%，就业主要去向为机关、事业单位。博士就业留在山东本省的为 51%，去西部地区就业的有 24%。

（十三）学生培养成效

本学科始终坚持以国家战略需求为导向，以学术为基石，以特

色为助力，以项目为平台，重实效，轻数字，多元化的培养导向。近年来一直致力于减轻对于学生学习成果定量层面的要求，看重体现学生培养质量的成果产出。

2022 年度共计 1 人获得国家奖学金，18 人获得学习奖学金，10 人获得硕士预修助学金，10 人获得研究生学术创新奖学金。

2022 年，学科点组织开展各类研究生成果奖及项目的申报工作，共计一位博士生获得校研究生优秀成果奖二等奖，一位博士生获得校研究生自主科研项目结题，一位博士生获得校博士研究生成果培育资助项目 2022-2023 学年资助。

五、服务贡献

（一）社会服务贡献总体情况

本学科以“立足山东、面向海洋”为重点方向，服务于国家海洋事业发展、海洋强国和生态文明法治建设以及地方经济社会发展。近五年来，合计参与了 3 部国家法律，1 部行政法规，10 部地方性法规，1 部政府规章的立法工作。参与 4 部重要战略规划编写和 2 个重要的国际谈判议程。17 篇专家建议被采纳，其中 3 篇获省部级领导批示。

（二）典型案例

1. 为我国极地和深海事务提供全方面咨政服务

本学位点与我国负责极地和深海事务的主管机构长期保持紧密的合作关系，在战略规划拟定、规范性文件起草、外交谈判立场研判等方面做出了突出贡献。2022 年度继续深入参与《南极活动与环境保护法》研拟工作，并为外交部条法司、自然资源部参与目前国际法中最重要的造法议程之一——“国家管辖范围外海洋生物多样性”国际文本谈判提供支撑。

2.打造极地法律研究国际学术共同体

本学科以教育部国别与区域研究中心“极地研究中心”为平台,和北极国家及南极门户国家相关权威高校合作,打造国际学术共同体。2022年度主要推进了以下工作:(1)继续发布《北极地区发展报告》蓝皮书,为北极研究提供基础性的资讯及理论公共产品,引起了国内外的高度关注。(2)与青岛国家海洋科学与技术重点实验室相关团队合作建设的国际上第一个极地法律与政策数据库开始正式运行,并且继续增容。(3)运营“国际极地与海洋门户”网站及公众微信号,每周更新一次,门户网站建立了有10多个国家学者参与的专家库。(4)举办国内唯一以极地法律研究为主题的“国际法沙龙”,目前已进行35期。举办了第十届“中俄北极论坛”。

六、存在的问题和持续改进计划

(一)存在的问题

1.招生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生源结构本地化色彩较强,有待优化。另外指导研究生名额分配上主要采取按导师人数比例分配,未能充分体现奖优罚劣的竞争机制。

2.各二级学科科研产出严重不均衡,总体上看科研产出不高,未能充分发挥科研工作对于研究生培养的带动作用。

(二)持续改进计划

1.积极推进优质生源质量工程,改革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政策,不断完善博士研究生招生政策和做法。

2.以“双一流”建设为契机,在学校的支持下,进一步增强学院对学科发展的自主权,加大在学科建设方面的财政投入和政策支持。